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 议 资 料

证券简称：中曼石油

证券代码：603619

二〇二六年九月八日

目 录

序号	名称	页码
一	会议议程	3
二	议案表决办法说明	4
议案 1	《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
议案 2	《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特制定如下大会须知，望出席公司股东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一、为确认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其代表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本次股东会采用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将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四、会议期间请保持会场纪律。出席会议的股东应严肃对待每一项议题。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本次股东会，应当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程序和会议秩序。

六、与会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履行法定义务。股东要求发言的，应当先向会议主持人提出申请，并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3 分钟，股东发言应围绕股东会的议程。股东会表决时，不进行股东发言。涉及公司内幕信息、商业秘密等方面的问题，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会议议题全部说明完毕后统一审议、统一表决；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

八、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劝导，共同维护好股东会秩序和安全。

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有权对大会意外情况做出紧急处置。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2026 年 9 月 8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二、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 3998 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春第

四、与会人员：2026 年 9 月 1 日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合法委托的代理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代表。

五、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二）主持人宣布参加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情况；

（三）主持人提议监票人和计票人，提请与会股东及授权代表通过。

六、宣读议案：

议案 1《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 2《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七、股东发言。

八、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审议议案。

九、各股东及授权代理人进行书面记名投票表决。

十、休会、回收表决票，监票人、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十一、监票人公布现场表决结果。

十二、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十三、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待网络投票完毕后，根据网络投票和现场会议投票情况合并统计计算最终表决结果。

议案表决办法说明

一、本次股东会将以下列议案进行表决：

议案 1 《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每一股拥有一票表决权。

三、表决时，设监票人一名，计票人二名。监票人的职责：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计票人负责以下工作：

1、核实参加投票的股东代表人数以及所代表的股权数，发放表决票；

2、回收表决票，检查每张表决票是否符合要求，清点回收的表决票是否超过发出的票数；

3、统计表决票。

四、本次会议议案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每位股东拥有的对各位候选人累积表决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票数集中投给一个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给多名候选人。

五、计票结束后，由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议案 1

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核无异议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姚桂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此议案已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议案 2

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8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人。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独立董事左文岐先生、谢晓霞女士、杜君先生自 2020 年 8 月 26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将满 6 年。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核无异议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任秀莲女士、郑依彤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郑依彤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任秀莲女士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平台参加培训并完成相关课程学习。独立董事候选人任秀莲女士、郑依彤女士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无异议通过。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此议案已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附件

简 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姚桂成先生，197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信托经理，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股权托管中心业务经理，联迪恒星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法务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截至本次股东会会议资料披露日，姚桂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姚桂成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

任秀莲女士，1963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原油田会计核算中心核算会计、中原油田会计核算中心综合科科长、上海海洋油气分公司会计核算及预算主管、上海海洋油气分公司研究院财务科长。目前未在其他单位任职。

截至本次股东会会议资料披露日，任秀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任秀莲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郑依彤女士，1985 年出生，博士学历。曾任上海市徐汇公证处办公室主任，现任华东理工大学副教授。同时担任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海森林发制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以及上海市高院特聘教授、上海市浦东新区特聘立法专家、临港片区立法特聘专家。

截至本次股东会会议资料披露日，郑依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郑依彤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